

兴证证券资产管理公司旗下公募产品通过 证券公司证券交易及佣金支付情况（2024年度）

根据《关于发布<公募基金管理人旗下公募基金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及佣金支付情况披露内容与格式模板>的公告》（中基协〔2025〕1号）规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证券交易费用管理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4〕3号，以下简称《交易费用管理规定》）自2024年7月1日起实施，本报告首次披露的报告期为**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基金管理人应当在首次披露时特别说明，后续报告将按完整年度披露（故本文中**2024年度特指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下同）。报告统计范围为报告期间存续过的所有公募产品（包括参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进行投资运作的大集合产品），包括报告期间成立、清算、转型的公募产品。

一、选择证券公司参与证券交易的标准和程序

（一）选择证券公司参与证券交易的标准：

1. 经认证且注册资本不少于20亿元人民币的证券公司；
2. 财务状况良好、信誉良好，经营行为规范，最近两年未因重大违规行为收到监管机构的处罚；
3. 内控制度健全，合规风控能力能满足产品运作保密性和规范性要求；
4. 具备产品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信息技术支持，交易设置符合产品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并能持续、稳定、安全的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
5. 具有较好的研究实力，有相对固定的研究机构、专门研究人员和销售支持对接人员，能为公司提供及时、全面、定期的高质量研究咨询

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宏观与政策研究报告、行业研究报告、上市公司研究报告、热点的专题研究分析报告等；

6. 能够提供其他服务，如专题研讨、委托调研、课题研究等。

(二) 选择证券公司参与证券交易的程序：

1. 公募业务部牵头，结合权益研究部、固收研究部的意见（以下简称“投资和研究部门”），评估行业内各家证券公司的资质及对研究服务的支持情况等，提出建议证券公司名单并填写证券公司综合服务推荐表；

2. 交易部联合信息技术部调研名单上证券公司，了解其交易单元情况、交易线路等设施情况、通讯条件、技术维保水平、佣金费率、风控质量等，完善证券公司综合服务推荐表；

3. 投资和研究部门，结合交易部、信息技术部填写并完善推荐表，明确推荐名单，提交公募投资决策委员会评议；

4. 根据评议结果，交易部和运营部负责签约及办理交易单元手续：运营部协调开通及托管对接，信息技术部完成系统联调测试，共同落实佣金标准、服务内容和权责条款。

二、交易量、交易佣金年度汇总及分配情况

(一) 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证券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1. 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公司名称	被动股票型基金			其他类型基金			是否与管理人存在关联关系
	股票交易成交金额	应支付该证券公司的股票交易佣金金额	平均佣金费率(‰)	股票交易成交金额	应支付该证券公司的股票交易佣金金额	平均佣金费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无	无	无	2,633,544,791.60	2,249,231.83	0.85	是。兴业证券为兴证证券资产管理公司母公司
合计	无	无	无	2,633,544,791.60	2,249,231.83	0.85	-

注：上表反映的是报告期内存续的大集合产品采用券商资产管理业务交易单元模式下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截止报告期末，管理人暂未管理需适用《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证券交易费用管理规定》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另，管理人正逐步落实各大集合产品及公募基金降低佣金费率工作。

2. 证券投资佣金支付及分配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公司名称	应支付该证券公司的证券交易佣金金额	占年度该交易模式证券交易佣金总额比例(%)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49,231.83	100.00
合计	2,249,231.83	100.00

注：上表反映的是报告期内存续的大集合产品采用券商资产管理业务交易单元模式下进行证券投资佣金支付及分配情况，截止报告期末，管理人暂未管理需适用《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证券交易费用管理规定》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

(二) 委托证券公司办理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公司名称	被动股票型基金			其他类型基金			是否与管理人存在关联关系
	股票交易成交金额	应支付该证券公司的股票交易佣金金额	平均佣金费率(‰)	股票交易成交金额	应支付该证券公司的股票交易佣金金额	平均佣金费率(‰)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合计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